臺中市沙鹿區竹林國小家庭教育計畫

壹、依據

一、家庭教育法與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。

二、教育部111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三、本校111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一、落實學校推展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之實施。

二、結合學校、家長會與社區資源，推展家庭教育及親職教育，以提昇家庭教育功能。

三、透過家庭教育活動之辦理，增進親子間良性之溝通互動，與親師生之家庭教育知能。

四、透過多元與雙向互動之方式，引導學生家長思考與培養有效之教養方法與態度，結合

      良好之親師合作機制，以健全學生身心發展。

叁、辦理期程：112學年度（112年9月15日）

肆、實施對象：112學年度全體學生

1. 行政組織與運作：

| **工作組別** | **職稱** | **姓名** | **工作執掌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召集人 | 校長 | 黃文材 | 督導全校家庭教育之進行 |
| 副召集人 | 輔導主任 | 王慧菁 | 協助課程規劃及活動企劃 |
| 執行秘書 | 教務主任 | 陳國正 |
| 行政組 | 學務主任 | 陳詠濬 | 1.協助課程及活動之進行  2.採購、經費核銷及執行成效考核等 |
| 總務主任 | 賴文溥 |
| 會計主任 | 賴郁婷 |
| 人事主任 | 曾威遠 |
| 活動組 | 輔導組長 | 蔡明倫 | 1.協助課程及活動之進行  2.家庭教育活動之規劃與執行 |
| 教學組長 | 廖悅秀 |
| 訓育組長 | 陳杰峰 |
| 資料組長 | 謝文生 |
| 專輔教師 | 陳香杏 |
| 專輔教師 | 張書瑜 |